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 通讯方式召开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已于2024年7月15日在规定媒介发布了《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的公告》。为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 次提示性公告。

、会议基本情况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 可【2016】1647号文准予注册募集的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本基金")于2016年11月11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 法规的规定和《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 同》")的有关约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 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开会方式。
-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4年7月19日起,至2024年8月20日17:00止(送达时间 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 3、通讯表决票将送达至基金管理人,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 吳晨莺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19层1901-1908室

联系电话: 021-38650821 邮政编码: 20012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表决专用"

本次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 可费率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议案》详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见附件二。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7月18日,即在2024年7月18日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 吉束后,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 有人大会的表决。 四、纸质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四。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附件四或登录基金管理 人网站(http://www.hftfund.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 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 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或基金管 理人认可的相关业务专用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 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竟(如有)或由授权代表 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 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 的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授权委托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或其他符合法律 规定的个人、机构等代理人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

①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 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 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 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 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②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 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

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 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 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

③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 今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 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 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 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 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④如果代理人为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或基金销售机构,前述代理人将在取得基金份 额持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后统一办理委托投票手续(包括提供代理人有关证明文件)。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授权委托,又自行出具有效表决意见的,则以直接表决为有 效表决,授权委托视为无效。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不同时间多次进行有效纸面授权,无论表决意见是否相同, 均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纸面授权有多次,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按 授权同一代理人但授权表示不一致的或没有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 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或按照代理人意见行使表决权;若授权不同代理人且授权表示不 - 致的或没有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授权无效,不计人有效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纸面授权的,如果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以委 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授权委托书中未明确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即视为授权代理人按 回"之"七、申购份额与赎回金额的计算"中关于赎回金额的计算举例的内容。 照代理人的意志全权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 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 的认可为准。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以通讯开会方式召开的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 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 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 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纸面表决票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

文到表决票时间为准。未在2024年7月19日至2024年8月20日17:00送达收件人的纸面表 央票,均为无效表决。

(2)纸面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① 纸面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指定 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人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 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② 如纸面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 页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人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人对应的表决结果,其 听代表的基金份额计人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③ 如纸面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

分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指定联系地 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 无效表决票不计人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

④ 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有效纸面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 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i.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

ii.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iii. 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指定联系地址 **收到的时间为准**。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 金份额不小于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应当由提交 有效表决票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

3、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提交的 寺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受托出席会议者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 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基金管理人自表决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 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和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 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协助基金经理进行基金的投资运 分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 作。 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基金管理人可另行确定并公告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 人大会的时间和地点。

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对于授权而言,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 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 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的,则以根据本公告规定的授权效力确定规则确定的最新方 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海富诵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18层1802-1803室以及19层1901-

客服电话:40088-40099 联系人: 吳晨莺

联系电话: 021-38650821

网点:http://www.hftfund.com 2、公证机构: 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地址: 上海市凤阳路598号 联系人: 林奇

联系电话: 021-62154848 3、见证律师: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及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4、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邮寄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确保表决票于表决规定时 2.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海宫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

hftfund.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 疑问,可致电40088-40099咨询。

3、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在2个工作日内连续公布相关提示性公告,就基金份

额持有人大会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特此公告。

海富诵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6日 附件一:《关于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

附件二: 关于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的说明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样本) 附件四:《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一 关于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

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海富通沪港 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拟调整海宫通沪港深灵活配署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的调整方案详见附件二

为实施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对赎回费率的调整,提议授权基金管 理人办理本次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有关具体事宜,并 根据现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关于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 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说明》的有关内容对《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 明书》等文件进行修改。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海宮诵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5日

一、声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 律法规的规定和《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金管 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 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

关于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赎回费率的议案的说明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由参加会议的符合要求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 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存在未能达到开会

条件而召集失败或议案无法获得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 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4、中国证监会对本次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议案的备案,均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二、方案要点 1、将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之"六、申购费用和赎回费 用"的第3点由原来的:

"3、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 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将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30日(含)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人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 个月(含)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 月(含)的投资人,应当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 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赎回费率随时回其全份额持右期限的增加而递减 且休费率加下,

然回页中观然回查业历现引 自为时间 2000年, 2000年				
费率				
1.50%				
0.75%				
0.50%				
0.25%				
0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 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100%归入基金资产;对持续 持有期超过30日(含30日)但少于9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75%归入基金资产;对持续 持有期超过90日(含90日)但少于18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50%归入基金资产,其余用 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

费率如下:					
份額持有期(Y)	费率				
Y(7 ⊞	1.50%				
7 ⊞sY(30 H	0.75%				
30 ⊟≈Y(180 ⊟	0.50%				
Y>180 ⊞	0.00%				

2、根据修改后的赎回费率相应修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

三、调整后的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赎回费率的生效时间 自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调整后的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赎回费率正式生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样本)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或 机构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 代为全权行使所有议案的表决权。表决意见以代理人的表决意见为准。本授权不得转授 权。若在法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份额持有人大会,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填写): 委托人基金账号(填写): 代理人(签字/盖章): 代理人证件号码(填写):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以及其他符合 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2、本授权委托书(样本)中"委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的 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代理人证件号码"指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

3、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基金账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 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少填、错填、无法识别 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4、受托人(代理人)的表决意见代表委托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5、如本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则其授权无效。

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批片与時(羽切址片与/茂一红云语/村八時)。						
基金账号:						
审议事項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海富迪沪张架灵活和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项回费率的议案						
	基金价额特有人0度代理人)签名成基章: 年 月 日					
	認用: 御北十ペーケ大大在市以東湾合計到末央監理。 持有人必須法性一种自 的表決並並。 表決並犯米池、多法或子及不注解以、機構不満成立相子哲 人本基金統計了全版生命的關助表的情界場計分。至4位正確的 投資に到了時時。成果是在提供了公司法太全会推定的信息,仍然 同時有益的報例制计度表数数。但当場为基金統計等。其他認定可尽 持有人所有自然を進始的情况。	 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 計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 票計为无效表决票。同一基。 3.值写。此处空白、多值、少量 	配定的表决原均视为投票人的 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 分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类;	牧弃表决权利,基金份额持有 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 基金帐户日需要按照不同帐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聘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增聘张书恺先生担任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均衡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海富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

上述调整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曾任助理股票分析师、股票分析师、高级股票分析师。

附:个人简历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6日

张书恺先生,上海交诵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16年4月加入海宫诵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以通讯方式召开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

法规和《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 规定,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润元大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华润元大 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3、会议计票日:2024年8月16日 4、会议通讯表决票的送达地点:

收件人: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兴海大道3040号前海世茂金融中心二期1栋

2103-2105单元 联系人:蔡天泽

联系电话:0755-88644369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可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至上述地址的收件人(请在信封 表面注明: "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1000-89(免长途费)咨

《关于持续运作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7月19日,即在2024年7月19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 生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 大会并投票表决(注: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权益登记 日当天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录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ryuantafund.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简 你"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 吏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 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 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 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 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可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 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 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 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 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三)。如 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 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 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 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 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 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 正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 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 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于前述表决票收取

间内(以收到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提交给本基金管理人指定联系地址 (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的,以收件日邮戳时间为准)。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邮寄至基金管理人指定联系地址 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为: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兴海大道3040号前海世茂金融中心二期1栋 2103-2105单元 邮政编码:518066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 "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

4、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1000-89(免长途费) 咨询。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秦 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正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表决截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统计全部 有效表决票,并由公证机构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并形成决议。

联系人:蔡天泽

联系电话:0755-88644369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 也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人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

人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的,或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 相互矛盾的,其他要件均符合本公告的规定,则视为弃权表决,计人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 十人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 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 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人弃权表决票,其

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指定联系地址 收到的时间 为准.

(5)如基金份额持有人既进行委托授权、又直接投票表决并误认了有效表决票的。则以直 接投票表决为有效的表决票,委托授权视为无效。

1、基金份额持有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则本次通讯开

2、本次议案应当经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 (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将由本基金管理人在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

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4年7月20日起至2024年8月15日17:00止(投票表决 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 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 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

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召集人可以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3个月以后、6个

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权益登记日仍为2024年7月19

日。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持 有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 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 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

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兴海大道3040号前海世茂金融中心二期1栋

2103-2105单元 联系电话:4000-1000-89(免长途费)

传真:0755-88399045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网址:www.cryuantafund.com 2、基金托管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深圳市深圳公证处 4、见证律师: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确保表决票于表决截引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 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0-1000-89(免长途费)咨询。

3、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在2个工作日内连续公布相关提示性公告,就持有人 大会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4、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能成功召开,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可能会

在规定时间内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5、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6日 附件一:关于持续运作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附件二: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一: 关于持续运作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由于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出现连续 60 个工作 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本基金管理人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按昭《公 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合同》的约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解决方案。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找

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台同》的有关约定,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泰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持续运作本基 为实施持续运作本基金的方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持续运作本基金的有关员

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本基金持 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2024年7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本表决票可剪报、复印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rvuantafund.com)下载并打印

先生/女士/公司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时间为2024年8月

15 日 17:00 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会,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力 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

有人大会的,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附件三: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1、本授权书仅为样本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参考使用。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以自行制作符 合法律规定、《华润元大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本公告要求的授权委托 此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基金账户号",仅指持有本基金份额的基金账户号,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此

类账户目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2

必填写。此处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

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3、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代表委托人本基金账户下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4、如基金份额持有人一次授权多个受托人或多次授权的,均为有效的纸面授权。能够区 分先后次序的,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授权无法区分授权次序,但多次有效的纸面授权意见-

致的,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授权无法区分授权次序,且授权意见不一致的,视为弃权表决

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4-024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产能扩建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一、项目概述

二、项目进展情况

3、共有情况:单独所有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 十三次会议以及2022年3月2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 公司产能扩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征和链传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征和 链传动")作为实施主体,以自筹资金建设"青岛征和链传动有限公司产能扩建项目"。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 产能扩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近日,征和链传动取得了平度市自然资源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主 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要内容如下: 1、不动产权号:鲁(2024)平度市不动产权第0011046号

2、权利人:青岛征和链传动有限公司

4、坐落:平度市白沙河街道办事处园区路7号

5、不动产单元号: 370283105108GB09503F00010002等 6、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7、权利性质:出让/自建房 8、用途:工业用地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征和链传动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将有助于加快青岛征和链传动有限公司产能扩建 项目的顺利实施。本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有助于提升高端、大排量摩托 车链传动产品的产能,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

9、面积:13,249.92m²(单独所有土地使用权面积)/34,363.89m²(房屋建筑面积)

四、备查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特此公告。

>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4-089 债券代码:123219 债券简称:宇瞳转债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同向上升

注:公司因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 (2023修订)》规则修改比较期2023年半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使得比较期2023年半年

度扣非后净利润由1,667.48万元调整为1,852.09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业绩预计上升的主要原因:公司延续一季度的良好开局,传统安防镜头、车载镜

头、玻璃非球面镜片等汽车光学零部件、微单摄影等业务量增加,营业收入增长,毛利率回升。

报告期内,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金额区间为800-10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业绩的详细数

据以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5日